

# 黄埔港进出口报关公司/黄埔港进口清关代理

产品名称	黄埔港进出口报关公司/黄埔港进口清关代理
公司名称	广州力行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
价格	500.00/件
规格参数	通关时效:当天申报,当天放行 清关实力:超过15年报关经验和积累 报关费用:价格实惠,收费合理
公司地址	广州市黄埔区中山大道东路490号3楼316、318、320房(仅限办公用途)
联系电话	020-28141970 13710544254

## 产品详情

黄埔港进出口报关公司/黄埔港进口清关代理

黄埔港进出口报关公司/黄埔港进口清关代理

广州力行是经国家进口部、海关总署批准具有进出口经营权的公司,是一家以进口报关为主导的货运代理公司;公司具备有香港外乡操作优势,立足于广州5大关口黄埔港、南沙港、浔心港、新沙港、莲花山港等进口效劳点,主营范围涵盖代理报关/报检、代理进口单证、进口运输、仓储、国际货运代理,国际贸易,全球采购中间效劳等。随着经济形势的好转,企业转型力度不时加深,越来越多的企业都需求牢靠的进口物流供给商。

通常情况下,进口报关程序分为申报、查验、纳税及放行3步。

1、申报;目前,海关接受申报的方式一般有3种:口头申报、书面申报及电子数据交换申报,其中以后两种申报形式为主。

按照我国《海关法》的规定,进口货物的申报期限为自运输工具进境之日起14日内,超过14日期限未向海关申报的,由海关按日征收进口货物CIF(或CIP)价格的0.5‰的滞报金。超过3个月未向海关申报的,除有特殊原因的以外,由海关将货物提取变卖,所得价款在扣除运输、装卸、储存等费用和税款后尚有余款的,自货物变卖之日起1年内,经收货人申请,予以发还;逾期无人申请的,上缴国库。申报的具体手续是:进口货物到货后,申报人根据进口单据填写进口货物报关单向海关申报。

在报关时,报关人除填写进口货物报关单外,还必须向海关交验下列单证:提货单、装货单、运单、发票、装箱单、保险单、进口货物许可证。必要时,还应向海关交验订货合同、产地购运证明及其他文件

。海关收到以上单证后，应进行认真审核，以检查所申报的进口货物是否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。

2、查验；海关以经过审核的单证为依据，在海关监管场所(包括口岸码头、车站、机场、邮局等)对所申报的进口货物进行检查，以核对单物是否相符。海关查验时，报关人应派人到现场协助海关工作。

3、纳税及放行；进口货物的收货人或其代理人收到海关的税款缴纳证书后，应在规定的期限内缴纳进口税款。我国《海关法》对进口货物纳税期限的规定与出口货物的相同。进口货物以海关审定的正常CIF价格为完税价格。CIF价格不能确定时，完税价格由海关估定。